

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或空港股份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公司一层多媒体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七人，公司董事长夏自景先生主持了会议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《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以三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。

此议案七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，此议案获准通过。

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空港股份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《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对比期财务数据的议案》

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以三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。

此议案七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，此议案获准通过。

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及上海

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空港股份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对比期财务数据的公告》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- （一）空港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空港股份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纪要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